

2023年白玫瑰原文 红玫瑰与白玫瑰名著 读后感(大全10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白玫瑰原文篇一

我对张爱玲了解的并不多，看了《红玫瑰与白玫瑰》之后，才觉得出她是个通透的女人，看问题看的通透，以至于她把男人了解的那么彻底，一举一动。她说每个男人都有过至少这样的两个女人，一个是圣洁的妻，一个是热烈的情妇。“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成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确实，两个他都喜欢，可是无论娶了哪个，另一个对他来说都是心底里忘不掉的人，是一道白月光。或许陈奕迅的歌词“得不到的永远在骚动”是对这句话的解释了吧。

振保的第一个女人是留学时在巴黎遇到的一个妓女。这个女人让振保不再是童男子。

振保后来又认识了一个叫玫瑰的姑娘，这姑娘算他的初恋，是相处过一段时间的。因为这初恋的名字，他把以后的两个女人都比作玫瑰。

第三个女人，娇蕊，就是他的情妇，他的红玫瑰。娇蕊是他朋友的妻子，振保借住在朋友家时，他朋友正要去国外办点事情。看着娇蕊的身材，振保总是想做出点事情，娇蕊也总是有意无意的勾搭振保。终于在一个日子，他们睡在了一张

床上。男人憧憬一个女人身体的时候，就关心她的灵魂，占领了她的身体后，就忘了她的灵魂。他爱她，她也爱他。可是由于世俗的眼光，由于社会的评价，他无法继续下去这段感情。毕竟，他现在所拥有的社会地位，是他辛辛苦苦自己奋斗了好多年才得到的。他不能接受她。

最后一个女人，孟烟鹏，他的妻子，他的白玫瑰。烟鹏不喜欢运动，连“的户内运动”她也不喜欢，这让振保觉得她是个乏味的妇人。振保也从这时开始宿娼，烟鹏并未察觉到。她爱振保，可振保对她并不好，总是当着佣人的面训斥她，这让她在佣人面前抬不起头来。久而久之，她和家里的裁缝发生了关系，这一切，振保都看在眼里，让他觉得自己的妻子很下贱。曾经觉得圣洁的她也不在圣洁了。振保也开始不避讳自己嫖娼的事情，这个家也越来越不像样了。

烟鹏的不反抗让我们看到了封建社会女人地位的卑微；以及振保受世俗牵制的悲哀。小说把男人的思想，男人的小心思描绘的淋漓尽致。不得不感慨张爱玲是懂男人的。

确实，人的一生总会出现两个想要的东西，当你做了选择后，就会怀疑自己的选择是否正确。得不到的永远在骚动。这也让我们懂得了珍惜，当你做出选择后，就不要怀疑，坚定的走下去，你会看到另一种风景。

白玫瑰原文篇二

看了《红玫瑰与白玫瑰》，第一感觉就是，它比《我不是李白》好看得多得多了！不愧是国家话剧院的。

有一个场景我特别有感触，那就是当白玫瑰与佟振宝在电梯下相见，没有太多言语，一句“那……我们回家吧”让我的心顿时柔软了……也许曾经，彼此都背叛过对方，但是，十年的感情终究不是几个星期几个月说变就变的。红玫瑰能带给你一时的激情，是的，每个人也许都会有过这样的冲动，

但是，激情过后总会付出代价，而家庭，永远是一个宁静的港湾，是你累了倦了可以休息的地方。夫妻之间的感情总是在日积月累潜移默化当中巩固起来，不是说散就能散的。

每个人心中都会有一时的情欲，但是你不能把它当成是爱情，或者，是现实的爱情。若是真的爱情吧，你又能怎样？你有老婆孩子，你有责任，你能弃之于不顾？最初一旦选定了对方，那就好好地过下去吧，如果不是万不得已的话。

白玫瑰原文篇三

她姓张，名爱玲，上帝没给她倾国倾城的绝世容颜，让她做不成大上海纸醉金迷世界里的粉黛花瓶，但却赋予了她一颗聪慧、通透的心思，让她把最美的文字留给人间。

记得，第一次读她的《红玫瑰与白玫瑰》就让我非常感动，彼时，虽然我并不知道她想要通过那些忧伤凄婉的字句流露出什么样的情感，但仍然陶醉在她淡雅、凄婉的故事之中，更陶醉在她那让人言语尽失的字里行间。

她的文字最美之处，便在于斯，你未必要懂，但一定能够感知到那是美，然后深深沦陷，无法自拔。

我记得那里面最最精彩的一句话，她这般念叨着：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玫瑰就变成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玫瑰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玫瑰就是衣服上的一粒饭渣子，红的还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

那个时候，我认定她是个不快乐的女子，一是因为她的样貌，二是因为这世界大多数人都是凡夫俗子，攀不得她的高枝，领略不到她那些通透达观的智慧。

她就是那个时代的李清照，写不尽的风花雪月，却总慢亘着推诿相互的离愁别绪。不知为何，我去不爱李清照，独独爱

她。红玫瑰与白玫瑰读后感张爱玲不美，甚至面貌有些丑陋。

有几次，掩卷沉思，那飘舞的秀发早就将面上的迂回沟壑取而代之，女子的美，在岁月之后，就注定消亡殆尽。但独独，她留下的那些文字不会，那是永恒的伤怀，永恒的美好。我不知道，她到底是什么样的女子，只是觉得她的那些一字一句都敲进了我的心里。

绚烂、浮华也好，平实、安稳也罢，都不过是一种外壳，是裹在药片外面的糖衣，只是让你可以轻易咽下，但真正能够拯救那些荒芜心灵的却是内里深处苦涩的药剂。

我们都有着只能暗夜里独自舔舐的伤痕，只是我却深深的希望，我的伤，也能如她一样。

白玫瑰原文篇四

有幸在国话剧院看了场话剧，田沁鑫改编张爱玲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

实际上自我并不爱看女性主义小说，对于很多人追捧的张爱玲更是无可无不可。或许细腻，也许深刻，但这种缺乏社会背景的感情怎样看起来都比较苍白。

好多年前，看过95版关锦鹏导演，赵文瑄、陈冲和叶玉卿出演的《红玫瑰与白玫瑰》。当时看完电影又找小说读了一遍。电影比较忠实于原着，但是陈冲似乎对王娇蕊解读的较深刻，那种随电梯升降的无奈情绪，打动了很多观众。陈冲也凭此获得了当年的金马奖最佳女主角。

当时自我对电影中原文引用的台词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的一粒饭粘子，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

痣印象极为深刻。选取总是很难的吧。

几十年过去，此刻不是男权社会了，男人越来越娘，而女人比男人更男人。春晚看李玉刚，春哥早已是爷们的代名词。同为女性的田沁鑫在话剧中转换了主角性别，在现代都市生活中，进行选取的是女性的佟振保，而被选取的是两个男性，刚下岗的孟烟邨和被包养的王杰瑞。

张爱玲小说中，佟振保在王娇蕊的表白后落荒而逃，漏出男人的怯懦本质和偷吃不负职责的无耻嘴脸。而后，在老婆和小裁缝——，他大发脾气后，最终又向现实低头，不管是什么玫瑰，拿着不扎手总还是安全的。无论怎样，他还要去顾及面子和生存，要应对小说中时刻提醒他要好好做事的母亲。

进行制约。丁克家庭，合约同居，同性婚姻等等，爱和家庭的定义正被迅速改写着。同时红白玫瑰往往不是延续，而是并存关系。男性和女性都有选取的权利和自由。据统计，北京市离婚率到达39%，而同期北京的幸福指数高达73%。即使思考到离婚涉及人群与总人口之间的比例关系，从这一统计数据看，似乎幸福来的并不和婚姻有必然关系。

演出时，演员试图将观众拉入，现场征求大家看法，让观众回答如何选取。也是因为这样，让我和同去的朋友感觉不太舒服，有点堵得慌，当时也没想明白为什么不舒服。回来仔细一想，这哪里是选取，明明就是一个代入感很强的陷阱吗。选取具有加乘效应，最开始也许简单，但走下去以后会有很多路口，回头再走，也许还是同样的结果。应对选取时，想清楚自我要的是什么呢，就一切明了了。

只是有多少局中人能想清楚自我要的是什么呢。

白玫瑰原文篇五

读了俞敏洪老师的《永不言败》后，我深有感触。

首先，书中提到了一个观点“被喂饱的熊是死熊”，此说法来自加拿大一条高速公路旁边书里的一个路牌“a fed bear is a dead bear” □原因是过去很多人在路边看到熊以后都会扔东西给熊吃，导致后来熊就老在路边的等人施舍食物，慢慢就失去了自己觅食的本领。到冬天没有人去喂它们食物时，有的熊就被冻死饿死了。政府为了保护动物，遂在路边立起这样的牌子。结合实际情况，我很自然地想到了目前的独生子女。首先必须肯定的一点是做父母的一片苦心，一切为了孩子好。殊不知，孩子必将是要走向社会的，如果真的是为了孩子着想，便应该一切按照社会的要求去培养孩子，而绝不是按照父母或孩子的意志去培养。现在的很多学生，从小到大，父母照顾的太周到了，衣来伸手饭来张口，但实际上上这样的做法是让孩子缺乏最基本的独立思考和行动能力，可想而知，这样的下一代是很难承担起重任的，毕竟父母不可能永远在我们身边。希望这点能给我提个醒，当我日后做父母时，不要把我的孩子养成一个喂的很饱的白熊，我更希望的能够看到她拥有强健的体魄，健全的人格，不断提高的生存能力。相信只有这样我才算是尽到了做父亲的义务，无论是对我、对孩子及对社会才是最好的交代。

其次，俞老师在书中还提到了一个新的观点“用普遍资源换取稀缺资源”。一个人的成长过程就是不断的用普遍资源换取稀缺资源的过程。所谓普遍资源，就是通过努力可以达到的能力和水平，比如说，英语水平，管理水平，电脑水平等等，但这些资源通常需要你的努力才能获得。在现实生活中，由于很多人不能付出足够的努力，因此只有一小部分人才能拥有较高水平的普遍资源。所谓稀缺资源，就是少数人占据着，不能轻易得到且具有更高经济价值的资源。比如银行行长，等等。相信想明白了这个本质，再辅以明确的目标，我们自然会知道如何去做了。俞老师还特别指出，从做人的角度说，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即使你周围的环境及其恶劣，你也要有自己的信念和标准，不为别人的低级和庸俗所迷惑，从做事的角度说，当一个人拥有的稀缺资源越多，就越容易获得成功，从而最终为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此外，俞老师在书中的其中一章“失败背后的机会”中还写到自己的一些亲身经历，并辅以十分深刻的一些人生道理。一个人成长的过程是不断在失败中寻找、把握机会的过程，没有失败就无所谓成功。机会通常是有伪装的，他们穿着隐身衣来到你的身边，大多数人浑然不觉，但那些具备度的素质的人却能看到其存在并抓住他们。这些素质中最重要的就是承受失败的能力和勇气。俞老师毫无保留的讲述了两次对其生命有转折意义的失败。一次是高考，前后共考了三次，最终考入了北京大学。这件是说起来很轻松，但当我们设身处地的想想那荒废的两年，又有多少人能够坚持下来呢？会不会有许多人上自考或者出国呢？但正是这份坚持和痛苦的经历，让俞老师想明白了两件事，一是坚持，而是能力和目标成正比。俞老师的另一次失败，则是留学梦的破灭，尤其是在那个留学狂热的年代，在学习成绩优异且托福成绩很高的情况下，那种感受可想而知。但正是这些折磨促使他找到了新的机会，创办了新东方。只有当我们能够以平和的心态面对失败和挫折，我们才能有所收获，才能变得成熟。而那些失败和挫折，将成为生命中的无价之宝，值得我们在记忆的最深处永远珍藏。

青春的回忆是一淌让时光凝住的清泉。青春的心曲是一串串风铃般舒缓的和弦乐。青春的天空是一幅赤橙黄绿青蓝紫雕琢的油画。在时空的坐标轴上，勾画出一条条生命的曲线。

跋涉在岩石与岁月之间，奔涌的山泉冲去我嘴角的稚气。风沙雨雪炼打了我脆嫩的骨骼，无所顾忌地唱着跋涉者之歌，任狂啸的风，撩掀我褴褛的衣衫。胸中鼓满不服气，随着混沌初开的的元气上升，蓬蓬勃勃地进取。当帆船驶入大海、当气球飞上天空，就可以告诉脚下的土地说：“青春不言败！”

在奋斗的青春里灿烂着自己，成为最好的自己。

白玫瑰原文篇六

在这个故事里我看到很多人的书评还是把故事内核着眼在男权社会下的女性命运，其实这个故事里我觉得和男女权结构对人命运的影响不是很重，这里面的几个主人翁：玫瑰，娇蕊，振保，还有烟鹂，包括世洪都是不幸的。这个故事虽然写于1944年，但放在现代社会里仍然觉得这些人如在你身边。

我竟然有些喜欢娇蕊，漂亮热情、天真大方，敢爱也敢离开，虽然从道德上讲她不是好人，她的命运属于咎由自取，但对于她和振保的情生情灭我还是很同情的。振保是个有责任心的人，他的悲剧也在于他太有责任心，他出过样留过学，在“外企”上班，经历让他思想比较开放，喜欢有声有色的女人，但从小贫困的家庭环境时刻在提醒他成功后的各种责任，他向往外国人的自由奔放，又自愿把自己隋于中国式的道德与责任框架中。

两种思想在体内的冲撞，让他在最终选择的平淡无味的婚姻生活中纠结、撕扯、痛苦，又最终归于平静得过且过。即便现在是21世纪了，我们身边还有多少人和他一样的一边向往着自由、激情的生活，一边又麻木着自己和平庸和解、共处，张爱玲的书，对人性的丰富剖析得实在是深刻。

白玫瑰原文篇七

初识张爱玲，已是很多年前的事了，一向不忍读她的作品，因为她用浪漫的名称做幌子，用_的笔调阐释了她对男性的嘲讽。张爱玲关于男人心中红玫瑰和白玫瑰的比喻虽然有些老调，却如一柄锋利的手术刀，轻轻地划一下，便把创口挑破给你看。她说：“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男人听罢，面上虽然不动声色，却是暗底击节，短短三句两言，便

扎穿了自我心窝里那见不得光的隐晦念想。女人听毕之后，怅然若失的同时，也是会在心底默默盘算，到底自我是要做男人的蚊子血还是朱砂痣？距离，或许会给彼此裹上一层柔光加一重幻彩，但务必是时光加空间的作用，才能人为地创造出这虚拟的效果。可当两个人真要冲破时光的沙滩，淌过空间的湍流，不顾一切飞奔向对方的时候，结果往往事与愿违。相见不如怀念之类的感触油然而生，一些过来人口口相传的老生常谈，往往是在你被现实的暗礁碰撞得七零八落的时候，才会幡然领悟。别人的经验永远只是说教，自我那点哪怕是不带血的教训，也会铭刻于心、永难释怀。

是对感情太认真太执着的女人，这会打乱他们安静的生活和既定的方针，爱过你，却不能在一齐，他说他有太多的职责要背负，他还有很长的路要一个人去走，这是的理由也是最滥的借口，不负职责是的解释。可能他转过身的时候也会心痛过，只是因为少了一个爱他的女人。

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能够认真的爱，他要的不仅仅是华美的过程，还有圆满的结局；如果有那么一个人，在他的心里只有朱砂痣而没有蚊子血，只有床前明月光而没有饭黏子；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也有过白玫瑰和红玫瑰，但在彼此共同相守的时光里，他的心头却只盛开着你的那一朵；如果真的有那么一个人，该有多好。

白玫瑰原文篇八

“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

因为《红玫瑰与白玫瑰》这句话成了脍炙人口的名言……我记住了这句话。

前两天看完了张爱玲的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每读张爱玲的小说，总会让人有那种透但是气来的感觉，喜欢她细腻的文笔，但又有些惧怕她的不近人的冷清。

故事讲述的是在振保的生命里就有两个女人，他说一个是他的白玫瑰，一个是他的红玫瑰。一个是圣洁的妻，一个是热烈的情妇……红玫瑰太天真任性，风情万种。

白玫瑰是传统女性的懦弱，红玫瑰抛弃了家庭，抛弃了她所拥有一切，断然和老公离婚，妄想这样安排好就能和振保在一齐，但振保听到后一阵慌乱，所有自私的想法都出来了，剩下的只有辜负了。

白玫瑰自觉得很爱振保，因这他是她的老公，所以爱他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传统的中国女性，其实也蛮委屈的，而且没有人能够诉说，妻子也许是一件妨碍眼的居家摆设罢了，糊里糊涂嫁了人，结果还是成了牺牲品。

振保因为为了实现自我理想的生活，害了自我和两个女人，只觉得最值得同情的是白玫瑰，白玫瑰并非不好，只因为他不爱，却因为“适合做太太”便拿来填充自我的生活，他却不明白有时候人只靠理智生活不顾忌内心的感受，最终很难朝着自我以前策划的，理智的即定路线行驶，会受到内心的煎熬。每个人都值得别人去爱，都总有一个人为你痴迷，但白玫瑰却因为振保选取了她而失去了这种机会。因为不爱，白玫瑰的美在他看来都厌烦，毫不动心，他毫无知觉相反还潜意识里怨忿她。

总期望爱的不一样，以前爱的，时光长久了又会觉得很无趣。

总是在自我浪荡后，来后悔。

娶了一个安静的妻子，又觉得不是自我爱的，但是确实放心的。猛然之间，突然发现，其实并不然，你不曾爱她，她也

寻获着自我想要的……。朋友的妻子，爱着，偷来的快乐觉。得世界上那个时候她给了你所有的新鲜和刺激感觉。

我很佩服那个之后在公车上碰到的，已经变老的红玫瑰，振保问她是否过得好，是否爱她此刻的老公，她点头说：“是从你起，我才学会了，怎样样去爱，认真的，爱到底是好的，虽然吃了苦，以后还是要去爱的，所以…”振保又说：“你快乐”她说：“我但是是在往前走，碰到什么是什么。”我想她是一个很勇敢的女人，“虽然吃了苦，以后还是要去爱的”能说出这样的话的女人，我想不会有太多的。

我也很喜欢这句话。是从你起，我才学会了，怎样样去爱，认真的，爱到底是好的。

振保能够让我看出了他的人性和平凡生活中普通人的挣扎与悲哀，其中又有琐屑且易逝的欢喜，最终是无奈，淹没在时代里了。

感觉挺唯美的，值得一读的小说。《白玫瑰与红玫瑰》

白玫瑰原文篇九

留情，米先生对米太太(即大太太，原配，文中被敦凤即二太太称作老婆子的人)留情，感情尚在。

米先生的太太得了重病，将不久于人世，米先生时常去看望她，放不下，虽然现在在现太太面前表现的无所谓，但其实内心很不舍很痛，但现太太毫不关心这个比自己娘都大的老太婆，所以米先生不会同她说。米先生59，敦凤36，几乎可以称得上是父女的年龄，米先生要的是敦凤的年轻美貌，敦凤要的是米先生的财产和安逸的生活，各取所需，虽无感情但还是相敬如宾，米先生一面安逸于现在的生活，一面担心着原配，原配是陪她从穷到富，无微不至，毫无所求的陪伴他的人，他不舍，现在的太太只图他的钱，虽然明白，但他

又不舍年轻太太的美貌，男人很贪恋。

现在的一些腐败的官员，外面有小三，但又不肯与妻子离婚跟小三结婚，因为贪恋妻子的照顾支持，或者为了维持自己的面子，在外人面前装作很爱妻子孩子，维持自己的面子，但同时又贪恋小三的美貌与激情。这种男人是很贪婪的。

再说现在的情侣，如果一个男人真爱女人，就不会在享受女朋友的温柔与支持的同时又嫌弃她的长相身材，就像王岳伦永远不会嫌弃李湘，赫子铭不会嫌弃何洁一样，有时一些人会打着是为了你好的幌子，说身材好自己也开心，殊不知哪个女生不想要好的身材，可是减肥是多么不易又反常的事他们会懂才怪。更可怕的是女生的一厢情愿和自我麻痹，被男朋友牵着走，留下心理创伤和心理阴影，看到身材好的女生就觉得自卑。就像米先生贪恋原配的支持理解又贪恋现任的美貌一样，一些男生贪恋女朋友的温柔支持又梦想女友有着苍井空的身材。

所以，如果一个男人不能给你提供充足的生活与安全感，女人永远不要浪费太多时间和精力在一个男人身上，不如把时间花在提升自己上。

白玫瑰原文篇十

佟振保和他的红玫瑰爱得热烈而短暂。我不明白他对她的情感是否可以称作爱。觉得，更多，不是的。可偏偏也就是她最令他难忘。再想起时心中仍会泛起涟漪，只是那一切情愫皆已不再如初、不再激情澎湃。不过，任何红玫瑰都只是他生命中万千的一朵，他从未带走一枝。而他的白玫瑰，现在看来有一种愚昧的“忠诚”，无限卑微的爱。大量笔墨可以用于他与他的红玫瑰缱绻一时之间，白玫瑰的圣洁却被难逃的世俗隐匿地无迹可寻。

原来小说里活过那么多不知为何就可以爱上一个人的人。女

人。她们爱得自由又不自由。自由在无论何时何地的第一瞬，不自由在他的心从未安定在她们身上。红玫瑰是自由浪漫的写照，却终同白玫瑰一样逃不出男人负心风流的结局。这些心甘情愿的爱却也太卑微。

“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成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的一粒饭粘子，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